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16 临 032 号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 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及细节尚未最终确定，本次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 4 月 6 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光电”或“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的通知》，并以快件、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高管。

201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消费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二、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票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起停牌。

2、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一步整合资源，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3、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1) 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南京汉恩数字互联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主体，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2)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拟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交易方式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3)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南京汉恩数字互联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其法人代表为：袁帆；经营范围为：游戏制作、动画制作、游戏和动漫行业的软件开发、转让；动漫展示；经济信息、投资信息、管理顾问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项目策划；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调研；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提供会展服务、劳务服务；广告材料及设备安装、销售；展览展示服务；多媒体设计及制作；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1、推动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了《收购意向协议书》，目前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进一步协商沟通中，重组框架协议书尚未签订。

公司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安排拟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诚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开展工作，具体内容包括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2、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 2016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 临 011 号），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2 日起开始停牌不超过 1 个月；2016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 临 022 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2 月 27 日、2016 年 3 月 5 日、2016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 3 月 19 日、2016 年 3 月 29 日、2016 年 4 月 6 日、2016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了《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2016 临 012 号、2016 临 014 号、2016 临 020 号、2016 临 021 号、2016 临 023 号、2016 年临 024 号、2016 年临 025 号）。

三、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等具体事项，相关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目前尚未完成，预计无法按期复牌。有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的，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及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不超过1个月。

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各项工作，积极与相关各方完成本次重组方案的确认，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五、备查文件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